

证券代码：872771

证券简称：隆盛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 （补发）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何文军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至今任四川七彩林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2年3月至今任四川胜泽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年4月至2020年3月任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3月至2020年7月任成都翼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四川七彩林科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苗木、林木、花卉、水果、蔬菜的培育、种植、销售；提供植物观赏服务，彩林展示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咨询、设计、施工；农业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	

	<p>环境卫生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游览景区管理；物业管理；清洁服务。</p> <p>四川胜泽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农业技术研发及技术咨询、项目投资。</p> <p>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研发、销售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计算机软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综合布线工程设计及施工。</p> <p>成都翼展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业务：项目投资，投资咨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现任职单位注册地</p>	<p>四川七彩林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正直镇长滩村三社光雾山珍稀彩叶植物品种组培车间楼</p> <p>四川胜泽源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东路2-6号A4栋E5层层2号</p> <p>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1栋11层1110号</p> <p>成都翼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幢12F</p>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 94.44%股权，通过成都翼展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5.56%； 直接持有成都翼展投资有限公司 90.00%股权，配偶持有 10%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何文军	
股份名称	隆盛新材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803,922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间接持股 5,803,922 股，占比 58.04%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58.04%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03,922 股，占比 58.0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5,803,922 股，占比 58.04%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权益 5,803,922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58.04%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03,922 股, 占比 58.0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何文军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挂牌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 5,803,92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8.04%, 交易完成后何文军直接持股的比例将从 0.00% 变更 为 58.04%。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何文军与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8.04% 的股权转让给何文军。本次权益变动后,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何文军, 实际控制人仍为何文军。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何文军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1605289X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1栋11层1110号

乙方（受让方）：何文军

身份证号：51302819720529637X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河滨路1号

丙方（目标公司）：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6653230749

住所：成都市青白江区黄金北路1号

甲方、乙方及丙方单称为“一方”，合称为“各方”。

鉴于：

1. 丙方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甲方持有丙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流通股5,803,922股，现甲方有意将其拥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全部股权。
2. 甲方同意转让的股权包含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3. 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将其持有的丙方股权转让给乙方相关事宜，达成如下股权转让协议，以资遵守：

一、股权转让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丙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流通股 5,803,922 股全部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本协议约定的转让价格受让前述股权。

二、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中的有关规定，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权转让。
2. 交易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3 元，交易标的为甲方合法持有的丙方流通股 5,803,922 股。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事项尚在办理中，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批准。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权转让协议》

何文军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何文军

2020年7月31日